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蔡承瑾

電話：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cc1004625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201047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2010471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分區辦理「國中教育會考學力品質
監控資料運用研習會」，請貴校薦派1至2名代表參加研
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0月16日臺教國署國字
第112014357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使國中教師充分瞭解國中教育會考學力品質監控資料應
用方式，爰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
心(以下簡稱心測中心)辦理旨揭研習，相關資訊簡述如
下：

(一)辦理日期及地點：112年12月6日(星期三)假國立臺灣
師範大學(校本部)辦理。

(二)參加人員：各國民中學校長、教務主任、領域召集人或
有興趣瞭解之教師，每校1至2名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2年11月10日止，請以校為單位
填寫線上報名表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6QL2OZ>)。

教務處

112/10/17 15:47



1120008194

有附件

另考量場地空間限制，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三、本局同意核予錄取教師公(差)假出席，請貴校協助出席教師之公(差)假安排及課務排代事宜，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鐘點，由學校預算－用人費用－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－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，倘有不足再由本局辦理代課鐘點費預算不足補助作業，並請學校相關人員應在不重複支用原則下支領經費。

四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心測中心關小姐(02-7749-8541)。

五、檢附旨揭研習會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(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、桃園美國學校、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除外)

副本：

